

崇仁醫專

五專優先免試
懶人包



重要日程

報名

1. 學校集體報名：
5/19(一)10:00~5/23(五)12:00
2. 個別網路報名：
5/20(二)10:00~5/23(五)15:00

志願選填

6/5(四)10:00~6/9(一)17:00

錄取公告

6/13(五) 9:00

報到

網路報到

6/13(五)10:00~6/17(二)12:00

現場報到

6/14(六)大林校區

6/15(日)嘉義校區

五專優先免試 特點

01

僅護理科採計會考，
其餘科別不採計

招生名額最多

02

03

全國招生學校可選30志願
(不分區)

專業證照，一技之長

04

報名表填寫說明

114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報名表

一般生

※國中報名序號		(免試生請勿填寫)		※免試編號		(請勿填寫)	
姓名		性別 ☐ 男 ☐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僅限大陸長期探親子女勾選，並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身分證統一編號				註：1.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浮貼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2.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3.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學校代碼			
☐ 應屆畢業生： 年 班 ☐ 非應屆畢業生 ☐ 同等學力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住家電話			
				行動電話			
☐ 已報考 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		准考證號碼		※此欄由招生委員會填寫			
☐ 未報考 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浮貼證明文件		國中學校證明單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得獎證明或獎狀		☐		☐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		☐		☐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		☐	
弱勢身分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		☐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		☐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7		15					
15		3					
3		21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若證明文件係由免試生自行提供，請勾選「浮貼證明文件」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本表背面「積分證明單浮貼處」，若免試生就讀國中提供加蓋學校戳章的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則請勾選「國中學校證明單」並將證明單釘於報名表後。							
2.免試生僅需自行提供就讀國中出具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中未出具之積分項目證明文件。							
3.※欄位由國中報名學校或招生委員會填寫，其餘欄位請免試生親自正楷詳實填寫。							
4.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第 6 頁有關本會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委員會逕行向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索取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並進行後續處理。							
5.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提供之「114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內各項積分登載正確，及所檢附之國中學校積分證明單及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簡章所列規定。							
6.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第 16 頁有關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相關規定，同意遵守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1 填寫紅色框線內資料
及黏貼身分證影本

可至崇仁醫專招生網站
下載報名表



114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報名表 一般生

※國中報名序號		(免試生請勿填寫)		※免試編號		(請勿填寫)	
姓名		性別 ☐ 男 ☐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1.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浮貼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代替。 2.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僅限大陸長期探親子女勾選，並填具居留證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學校代碼					
☐ 應屆畢業生： 年 班 ☐ 非應屆畢業生 ☐ 同等學力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住家電話			
				行動電話			
☐ 已報考 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 → 准考證號碼				※此欄由招生委員會填寫			
☐ 未報考 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浮貼證明文件		國中學校證明單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得獎證明或獎狀		☐		☐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		☐		☐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		☐	
弱勢身分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		☐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		☐	
1.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若證明文件係由免試生自行提供，請勾選「浮貼證明文件」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本表背面「積分證明單浮貼處」，若免試生就讀國中提供加蓋學校戳章的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則請勾選「國中學校證明單」並將證明單釘於報名表後。 2. 免試生僅需自行提供就讀國中出具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中未出具之積分項目證明文件。 3. ※欄位由國中報名學校或招生委員會填寫，其餘欄位請免試生親自正楷詳實填寫。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第 6 頁有關本會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委員會逕行向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索取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並進行後續處理。 5.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提供之「114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內各項積分登載正確，及所檢附之國中學校積分證明單及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簡章所列規定。 6.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第 16 頁有關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相關規定，同意遵守在案(監護人)陪同下，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							
免試生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3 備齊各項證明

4 免試生、家長欄位簽名

5

114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隨報名表附上下列文件共_____件：

- (1) ☐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參加國中集體報名者由學校統一繳納）
- (2)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參加國中集體報名者免繳）
- (3) ☐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擇一繳附）
- (4) ☐114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 (5)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相關證明文件及影印本
- (6) ☐其他
- (7) ☐其他

註：免試生報名之各項證明資料請影印浮貼於本黏貼表規定處，若項目不敷使用請自行註明並向下黏貼。

(1) 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	浮.....貼.....處.....
(2)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	浮.....貼.....處.....
(3)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4) 114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浮.....貼.....處.....
(5)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相關證明文件及影印本	浮.....貼.....處.....
(6) 其他	浮.....貼.....處.....
(7) 其他	浮.....貼.....處.....

5 將證明黏貼在本頁

6 繳交報名費300元
(中低收入120元，低收
免費)

招生科別



護理科
429名

代碼:61001



餐飲管理科
29名

代碼:61002



美容保健科
64名

代碼:61003



應用外語科
29名

代碼:61004



老人服務
事業管理科
59名

代碼:61005



青春集合！ 崇仁見～



05-2656168

05-2658880轉219、214



崇仁 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入學說明會

你的未來，從**崇仁**開始！

日期 114年**5**月**24**日(六)嘉義校區
114年**5**月**25**日(日)大林校區

時間 9:00-12:00

想知道

各種入學管道？
想了解各科課程內容、
未來進路？
展翅計畫？公費生？
獎助學金？

現場互動Q&A，
解答
你的所有疑問！

報名即贈
限量紀念品！

大林校區

- 護理科
- 應用外語科

嘉義校區

- 餐飲管理科
- 美容保健科
-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科



報名QR



崇仁 LINE



報名專線：05-2656168 / 05-2658880#219